附3

德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

公开考核招聘考生已就业保证书

德阳市生态环境局：

本人\_\_\_\_\_\_\_\_，公民身份号码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报考了2019年德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公开考核招聘，现保证：

本人若进资格终审，会解除原一切人事劳动关系，向招聘单位提交盖原单位公章解除关系材料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，该材料要么与终审其他证件材料一并提交，要么在终审其他证件材料全合格后立即提交，但都会在考察开始日起120日内提交。本人符合本次公招公告及报名岗位每项条件，事实情况、证件材料、电子信息均真实有效、准确一致、国家认可。本人成功受聘，则履行岗位义务。

本保证书若有不属实或达不到的，则确定本人不能进入公招相应后续程序，已聘用则单位解聘。本保证书一式一份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（考生在审查人员见证下签名）

\_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

要求：仅手写空白，禁修改其他。